

目 录

一、验资报告	第 1—2 页
二、附件	第 3—16 页
（一）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第 3 页
（二）验资事项说明	第 4—6 页
（三）银行进账单和询证函复印件.....	第 7—11 页
（四）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12 页
（五）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3 页
（六）本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证明材料.....	第 14 页
（七）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5-16 页

验资报告

天健验〔2025〕96号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出资者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44,741,494.00 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344,741,494.00 元。根据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37 号）核准，贵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定向发行总量不超过 103,422,448 股的人民币普通股。根据实际发行及询价情况，贵公司实际向特定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674,342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91 元，可募集资金总额为 799,999,963.22 元。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止，贵公司实际已向特定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674,342 股，应募集资金总额为 799,999,963.22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2,883,655.03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787,116,308.19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贰仟壹佰陆拾柒万肆仟叁佰肆拾贰元（¥21,674,342.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765,441,966.19 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44,741,494.00

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344,741,494.00 元，已经本所审验，并由本所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93 号）。截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6,415,836.00 元，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366,415,836.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出资者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 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2. 验资事项说明
3. 银行进账单和询证函复印件
4. 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5. 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6. 本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证明材料
7. 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1

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份性质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境内法人持股			21,674,342.00	5.92			21,674,342.00	21,674,342.00	5.92
境内自然人持股									
小 计			21,674,342.00	5.92			21,674,342.00	21,674,342.00	5.9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344,741,494.00	100.00	344,741,494.00	94.08	344,741,494.00	100.00		344,741,494.00	94.08
小 计	344,741,494.00	100.00	344,741,494.00	94.08	344,741,494.00	100.00		344,741,494.00	94.08
合 计	344,741,494.00	100.00	366,415,836.00	100.00	344,741,494.00	100.00	21,674,342.00	366,415,836.00	100.00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天奈（镇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整体改制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取得江苏省镇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11915677547009 的营业执照，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44,741,494.00 元，折合股份总数 344,741,494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344,741,494 股，占股份总数的 100.00%。根据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37 号）核准，并根据实际发行及询价情况，贵公司本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1,674,342.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6,415,836.00 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37 号）核准，贵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定向发行总量不超过 103,422,448 股的人民币普通股。根据实际发行及询价情况，贵公司实际已向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 21 家特定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674,342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91 元，募集资金总额 799,999,963.22 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发行的股份数量（股）	出资金额（元）
----	--------	------------	---------

1	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709,292	99,999,967.72
2	湖北省新活力上市高质量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6,505	69,999,999.55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07,098	66,699,987.18
4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35,925	52,999,991.75
5	深圳安鹏创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354,646	49,999,983.86
6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51,937	49,899,994.67
7	海南文泰润泽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219,181	44,999,970.71
8	上海国赞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赞长期价值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48,252	34,999,981.32
9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21,159	33,999,978.69
10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18,206	30,199,983.46
11	陕西金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12,787	29,999,968.17
12	安徽国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58,602	27,999,999.82
13	苏州明善泓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7,323	24,999,991.93
14	苏州明善盛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7,323	24,999,991.93
15	中节能（湖北）环保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7,323	24,999,991.93
16	杭州瀚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7,323	24,999,991.93
17	上海指南行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南高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77,323	24,999,991.93
18	华富瑞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77,323	24,999,991.93
19	济宁盈泰开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7,323	24,999,991.93
20	深圳市华宝万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77,323	24,999,991.93
21	轻盐智选3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2,168	8,200,220.88
合 计		21,674,342	799,999,963.22

发行后贵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6,415,836.00 元，每股面值 1 元，折股份总数 366,415,836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21,674,342 股，占股份总数的 5.92%，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344,741,494 股，占股份总数的 94.08%。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超过新增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

溢价)。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止,贵公司实际已向上述发行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674,342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36.91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 799,999,963.22 元。坐扣保荐承销费(含持续督导费)9,60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9,056,603.77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790,399,963.22 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汇入贵公司的银行账户内,其中:汇入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新区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1104060029200486641 的人民币账户 600,000,000.00 元;汇入在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51892900001945 的人民币账户 190,399,963.22 元。

另扣除联席承销费、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信息披露及证券登记等其他发行费用 3,827,051.26 元后,贵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787,116,308.19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 21,674,342.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765,441,966.19 元。贵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以第 651 号记账凭证入账。连同本次发行股票前贵公司原有实收股本 344,741,494.00 元,本次发行后贵公司累计实收股本 366,415,836.00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1,674,342.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92%,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44,741,494.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94.08%。

四、其他事项

此外,我们注意到,贵公司实际发生发行费用总额为 12,883,655.03 元,其中保荐承销费(含持续督导费)9,056,603.77 元,联席承销费 377,358.49 元,律师费 1,207,547.18 元,审计及验资费 1,933,962.26 元,信息披露及证券登记等其他发行费用 308,183.33 元,以上费用均为不含税费用。

附件 3

中国工商银行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电子回单号码: 0087-3657-6765-1100

打印日期: 2025年4月23日

付款人	户名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	户名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0200012729201870481		账号	1104060029200486641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开户银行	镇江新区支行营业室	
金额		¥600,000,000.00元	金额(大写)		人民币 陆亿元整	
摘要		天奈科技非公开发行募	业务(产品)种类		汇划收报	
用途		天奈科技非公开发行募				
交易流水号		90955186	时间戳		2025-04-23-14.42.48.054275	
		备注: 天奈科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客户附言: 天奈科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用途: 天奈科技非公开 发行募 汇出行: 02000127 汇出行名称: 工行燕莎支行				
		验证码: 9y9hrDTwT07j0VNmpdIndLcHCwo=				
记账网点		00127	记账柜员	00307	记账日期	2025年04月23日

重要提示:

1.如果您是收款方,请到工行网站www.icbc.com.cn电子回单验证处进行回单验证。2.本回单不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并请勿重复记账。3.您可以选择发送邮件,将此电子回单发送给指定的接收人。

[【打印回单】](#) [【发到邮箱】](#) [【关闭窗口】](#)



苏州银行

BANK OF SUZHOU

单位客户专用回单

回单编号: 20250423034327176721

校验码: B50425B8A6

币别: 人民币

2025年04月23日

流水号: 5292615442

付款人	全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	全称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0200012729201870481		账号	51892900001945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燕莎支行		开户行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营业部
金额		(大写) 人民币壹亿玖仟零叁拾玖万玖仟玖佰陆拾叁元贰角贰分 (小写) ¥190399963.22			
凭证种类		凭证号码			
结算方式		转账	用途		天奈科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业务类型: 汇兑转入 办理渠道: 其他第三方合作渠道					
转账标志: 实时转账					

生成时间: 2025-04-24

交易柜员: caps001

交易机构: 320581001

本回单以客户真实交易为依据, 可重复打印, 请勿重复记账, 可通过银行自助设备或网站校验真伪。



(贷方回单)

询证函编号：5109040800002

HZ/十三总二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新区支行/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新区支行（以下简称“贵行”，即“函证收件人”）：

本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或直接转交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函证经办人，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回函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盈丰街道润奥商务中心T2写字楼24楼函证中心

联系人：十三总二部-戴欣悦 电话：18657003710 邮编：311215

（如贵行对询证函数据内容有任何疑问，请及时通过上述手机号联系确认）

电子邮箱：daixy@pccpa.cn 函证中心电话：+86 0571-85306690

本公司谨授权贵行可从本公司1104060019200217221账号支取办理本询证函回函服务的费用（如适用）。

截至2025年04月23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04-23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4060029 200486641	人民币	600,000,000.00	天奈科技非公开发行募	天奈科技非公开发行募 集资金净额

财务专用章
32119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外商投资
3211910003849
JIANGSU CHANG
TECHNOLOGY CO., LTD.

之郑
印涛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专用章
3211910008441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留签章）

或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如适用）签章

之郑
印涛

2025年4月23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验证码:60C9A 3BFF0 43
申请日期:2025-04-23



询证函编号: 5109040800002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相等			
2023 年 4 月 23 日	[经办人: 范峰]	职务/岗位: 客服经理	电话: 83371213
	复核人: Zmry	职务/岗位: 行长	电话: 83172888 或
	[系统处理签字:	]	
(银行盖章)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镇江新区支行 业务专用章 (01)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岗位:	电话:
	复核人:	职务/岗位:	电话:] 或
	[系统处理签字:	]	
(银行盖章)			



询证函编号：5109040800003

HZ/十三总二部/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以下简称“贵行”，即“函证收件人”）：

本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或直接转交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函证经办人，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回函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盈丰街道润奥商务中心T2写字楼24楼函证中心

联系人：十三总二部-戴欣悦 电话：18657003710 邮编：311215

（如贵行对询证函数据内容有任何疑问，请及时通过上述手机号联系确认）

电子邮箱：daixy@pccpa.cn 函证中心电话：+86 0571-85306690

本公司谨授权贵行可从本公司3205810011120131001805账号支取办理本询证函回函服务的费用（如适用）。

截至2025年04月23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04-23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892900001945	人民币	190,399,963.22	天奈科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留签章）

或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如适用）签章

2025年4月23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25年 4月 24日 [经办人：徐海松 职务/岗位：徐海松 电话：0512-5195849
复核人：王佳 职务/岗位：运营经理 电话：0512-5191534] 或
[系统处理签字：]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岗位： 电话：
复核人： 职务/岗位： 电话：] 或
[系统处理签字：]
(银行盖章)



附件 4



本复印件仅供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验（2025）96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附件 5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 织 形 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 年 12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验（2025）96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繁體 | English移动端 | 微博 | 微信 | 无障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请输入关键字

首页机构概况新闻发布政务信息办事服务互动交流统计信息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按主题查看 > 证券服务机构监管 > 审计与评估机构

索引号	bm56000001/2023-00002630	分类	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对象
发布机构		发文日期	2023年02月27日
名称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文号		主题词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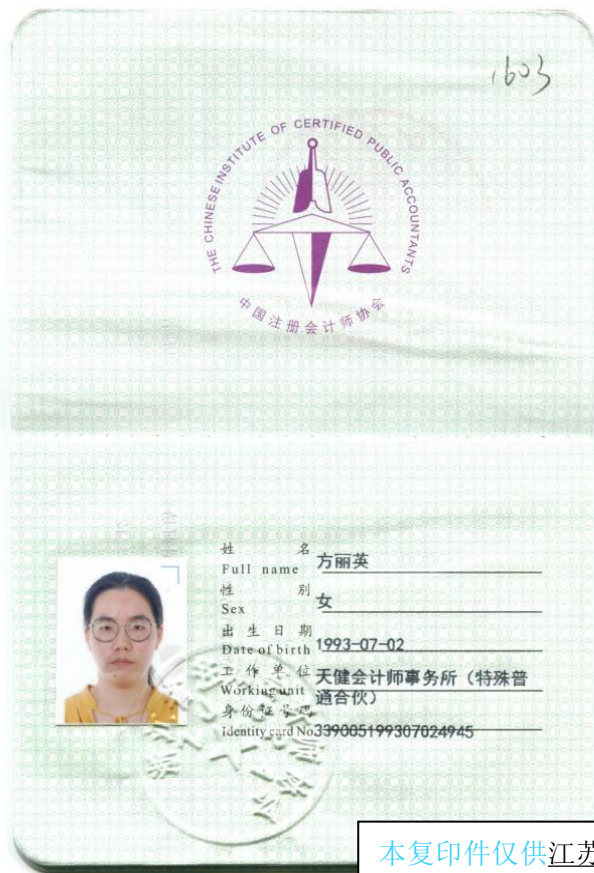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 2022. 12. 31)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62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 008 号创维大厦 C902	0755-22676410
63	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3001	0755-86716234
64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 51F	0755-83996286
65	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深圳市龙华新区新牛路天官安防电子广场第九层 C 区 F029	0755-27709801
66	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高发西路 28 号方大广场 3.4 号研发楼 4 号楼 1409	0755-86523697
67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27 号新城大厦西座 16 楼南 1616-1619 室	0755-25985524
68	深圳振兴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滨河大道 5003 号爱地大厦西座 12E	0755-82926772
69	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 14 层 1412 号	0755-82714905
70	四川德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双福一路 66 号 4 栋 18 楼 1 号	028-86957846
71	四川华信 (集团)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泸州市江阳中路 28 号楼 3 单元 2 号	028-85560449
72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环国际广场 22 楼	025-84433976
73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光明路 48-3 号	0315-5757564
74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万达广场商务楼 B 座 19-20 楼	025-84711188
75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0571-89722900
76	天津永明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天津市河西区合肥道富力中心写字楼 34 层	022-87825559
7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56 号 1502-1509 单元	010-83914188
7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010-88827799
7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029-83620980
80			80995542

本复印件仅供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验 (2025) 96 号报告后附之用, 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合法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备案工作已完备, 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附件 7



本复印件仅供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验（2025）96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余建耀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验（2025）96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方丽英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